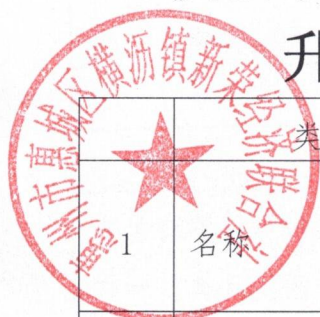


横沥镇新荣村基础设施建设及人居环境提升工程采购预算审核服务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横沥镇新荣村基础设施建设及人居环境提升工程采购预算审核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惠城区横沥镇新荣经济联合社 联系电话：13532160903 联系人：吴景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仅承诺服务即可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对新荣村王爺沥进行清理，规整两边护坡；利用约 600 平方米闲置地打造成休闲小公园，建设约 80 米护栏，实施绿美植树，铺设广场砖、人行道，配备石头台椅和健身器材等；开展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包括主干道两旁风貌提升及房前屋后整治，新荣小学旁风貌提升，三线捆扎约 4 公里等。项目估算建安费约 98 万元，本次采购的是该项目的预算审核服务。此为一个项目一次选取委托。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地点：横沥镇新荣村。 2. 方式：此为一个项目一次选取委托。
7 公开选取方式和 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服务金额最高 2500 元，最低 2000 元，以最终中选的方案金额为准。
8 服务时间	合同签订后，取得预算编制成果文件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0	结算方式	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1	违约责任	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